

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
测试平台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286

采 购 人：河南科技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7
第四章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23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6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3
三、资格证明材料	45
四、商务部分	46
五、实施方案	48
六、培训方案	48
七、服务方案	48
八、其他资料	49

特别提示

本投标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nsggzyjy.henan.gov.cn）进行全电子化招标采购。供应商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电子注册、注册成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后，方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流程如下：

1、供应商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ggzyjy.henan.gov.cn，以下简称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左上角【注册】按钮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先阅读《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操作手册》了解具体操作流程，再点击【免费注册】，同意《注册协议》后，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填写注册信息并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注册完成后获得用户名及密码。

1.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按照全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互认工作统一安排，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试运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目前信安 CA、华测 CA、北京 CA、深圳 CA 四家数字证书、签章均可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且具备正式上线运行的条件（详细操作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同时将四家 CA 数字证书价格和办理流程公布，可通过以下链接

（<http://www.hnsgzy.com/ggfw/004003/20200708/bfdbfaf5-e10f-4b59-863c-c79bbce4822b.html>）。

1.3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4 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1.5 CA 办理/延期及相关技术支持，请联系：

信安 CA 办理/延期：037196596,18637195406

华测 CA 办理/延期：400-620-2211,13849189693

北京 CA 办理/延期：13598803773

深圳 CA 办理/延期：15538830100。

2、投标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nsggzyjy.henan.gov.cn）



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hnsggzyjy.henan.gov.cn）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hntf 格式）。按照系统提示制作投标文件。

2.3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投标文件以最终上传电子文件为准。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文件组成”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应使用扫描件，供应商应合理设置图片大小，保证投标文件总容量不至于过大，避免影响顺利上传。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请自行打印“网上投标回执单”。

2.9 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造成文件上传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澄清与变更

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答疑、澄清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

3.2 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3.3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nsggzyjy.henan.gov.cn 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V1.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测试平台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测试平台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z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1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286
- 2、项目名称：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测试平台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总预算金额：3750000 元
最高限价：375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0386-1	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测试平台项目	3750000	375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需采购零碳内燃机燃烧诊断模块、内燃机尾气后处理催化器制备模块、内燃机性能与排放评价模块等（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分为1个包段

5.4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90天内

5.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并通过各项验收

5.6 质保期：3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7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合同履行期限：至本项目质保期结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有效证件)；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无审计报告须提供近期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3.2 其他要求：

3.2.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加盖企业电子签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

3.方式：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下载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供应商（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查阅具体办理方法。

4.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上传至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 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交叉口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科技大学财务与资产管理部（招标采购管理办公室）网页》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关于 CA 数字证书的办理、电子采购文件的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与上传（提交）等相关事项，请供应商认真学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

详情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网址：

<http://hnsggzyjy.henan.gov.cn/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57f2a6cfbfed.html>。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南科技大学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63 号

联系人：韦老师

联系电话：0379-642707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建业总部港 D 座 501、512

联系人：郑宁飞 郜琳娜 葛双建

联系方式：0371-8625883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宁飞 郜琳娜 葛双建

联系方式：0371-86258838

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河南科技大学 地址：洛阳市开元大道263号 联系人：韦老师 联系方式：0379-6427078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建业总部港D座501、512 联系人：郑宁飞 郜琳娜 葛双建 联系方式：0371-86258838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测试平台项目
1.1.5	项目预算	总预算金额：3750000元
1.1.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2.1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3.2	质保期	3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并通过各项验收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0	投标预备会	采购人不再统一组织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2.2.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网上答疑”告知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7.3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CA 印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5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及技术类专家4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1名为中标人（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7.2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10%收取，中标人以转账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单位名称：河南科技大学 银行账号：1705020809049088826 开户银行：工行洛阳分行涧西支行 银行行号：102493002088 开户银行国际银行代码：ICBKCNBJLYA 纳税人识别号：12410000416526508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65265089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交纳成交金额的10%履约保证金至河南科技大学账户；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到货后甲方向乙方支

		付合同总金额的50%；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最高限价	采购最高限价：3750000元 各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采购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0.1	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和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规定的76%计取，以双方协商一致的原则，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一次性交纳。
10.2	中标人的确定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确定中标人。
10.3	版权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采购人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本项目参标资料，如有违反必须赔偿采购的损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文字、图纸及电子数据资料等）均受版权保护。采购人是这些资料的版权所有人，未得到授权，其他机构或个人不得将该版权内容复制、改编、分发、发布，或作其他用途，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
10.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国货、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10.5	市场主体信息库	1.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注册供应商市场主体。 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供应商负责、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供应商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市场主体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核。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供应商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 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4. 有关市场主体库的更多信息，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10.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准所属行业	
10.7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零碳内燃机燃烧诊断模块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落实情况

1.2.1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保期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3)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4)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被责令停业的；
- (8)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情况的；
- (11)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2)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3)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付款方式

见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为其他语种时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投标预备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偏离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四章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如未提出异议，视为全面接受。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所有澄清、答疑全部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的为准，不再接受书面形式的递交。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3 当招标文件（含评标、定标办法）、补充通知、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证明材料
- 四、商务部分
- 五、实施方案
- 六、培训方案
- 七、服务方案
- 八、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要唯一。

3.2.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

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果本项目采购的有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投标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2.3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改，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3.2.4 投标人相应自行增加完成本次报价中没有包含的所有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并签署合同后，在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不适用）

/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投标人资格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质保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

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上传成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开标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2 开标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2 履约保证金

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3.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8.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必须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递交。投标人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

9.6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采购人纪检监察部门投诉、必须实名举报。投标人应保证提出的投诉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监督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

9.7 处罚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投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等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单位及个人，均应在招标、投标、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并遵守职业道德；如不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或有腐败、欺诈行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因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串标、围标或采用其他违法行为获取中标的，一旦被有关单位发现，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中标人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所带来的损失。

10.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2.1.1 资格评审

2.1.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有效证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无审计报告须提供近期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1.1.2 其他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加盖企业电子签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人进入下一步评审环节。

2.1.2 符合性评审

- (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3) 只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且未超出采购最高限价；
- (4) 质保期、质量要求、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5) 标书雷同性分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详见评分标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详细评分因素及分值分配表，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注：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需符合价格扣除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其最后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2.3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 (1)	报价 得分 (3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价格扣除：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
2.2.3 (2)	技术 部分 (45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招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前标注★的技术指标（如有）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投标技术参数有一项不满足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招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前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技术指标前未做标注的为一般性技术指标。 技术参数及系统功能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5 分。 1.1 带▲有一条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每一条扣 2 分； 1.2 一般技术指标不满足的或负偏离的，每有一条扣 0.5 分； 如技术指标不满足的或负偏离的超过 10 处（含 10 处），则技术指标得分为 0 分，且不予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2.3 (3)	商务 部分 (25分)	企业业绩（6分）	投标人应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项目合同案例（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业绩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原件的扫描件，验收报告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2 分，共 6 分。
		节能环保产品(1分)	节能产品（0.5分）：所投货物中具备《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可加 0.5 分，最多加 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环境标志产品（0.5分）：所投货物中具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的可加 0.5 分，最多加 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实施方案（6 分）	投标人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中包括供货、安装调试、设备验收方案、确保质量、交货期的措施等。方案须完整、清晰、逻辑清楚。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针对性强的得 6 分； 方案较为科学合理、内容较为完整、针对性较强的得 3 分； 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5 分)	培训方案可行性强，技术人员专业能力强，培训方案充分结合项目特点，培训方式明确，培训内容描述清晰，培训效果清晰明白，能够较好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 培训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技术人员具有相关专业背景，培训方案合理，基本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 培训方案可行性较差、前后逻辑不通，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的大量复制内容，得 1 分； 未提供培训方案的，不得分。
		服务方案(7 分)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至少包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联系方式；解决质量的响应文件；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形式；备品备件；质保期内的服务内容；质保期后维护费用及方式；应急措施；现场服务支持能力等； 针对招标人提出的售后服务能够完全响应，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完整、内容详尽，切合实际，解释充分的得 5 分； 针对招标人提出的售后服务能够完全响应，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基本完整、内容基本详尽，切合实际的得 2 分； 针对招标人提出的售后服务能够基本响应，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基本完整、但内容不详尽，不切合实际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基础上（三年）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章第 2.1.1 项规定的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3.1.2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标准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无效，不得参与详细评审。

3.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

3.1.4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 号），参与同一个标（包）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3.1.5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3.2.2 投标人综合得分=价格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所有评委综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1名为中标人（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是否进口
1	零碳内燃机燃烧诊断模块	(一) 高速摄像系统 数量 1 套 1. 黑白高速 CMOS 相机 1: 1.1 分辨率: 不低于 1280*1024; 1.2 帧率: 满分辨率下不低于 15800fps; 1.3 灵敏度: 不低于 ISO 67000; 1.4 像素大小: $\geq 14.6\mu\text{m}$; 1.5 内存: $\geq 160\text{GB}$; 2. 黑白高速 CMOS 相机 2: 2.1 分辨率: 不低于 1280*1024; 2.2 帧率: 满分辨率下不低于 8000fps; 2.3 灵敏度: 不低于 ISO 56000; 2.4 像素大小: $\geq 14.6\mu\text{m}$; 2.5 内存: $\geq 32\text{GB}$; ▲3. 定制图像后处理软件: 支持对目标进行运动学跟踪, 并可同时跟踪多个目标; 可选单帧跟踪, 多帧连续跟踪, 跟踪精度 0.5 个像素, 支持对跟踪目标进行手动修正; 支持计算位移、速度、加速度、频率测量, 支持以图表、CSV 格式导出; 支持自定义坐标系及动态坐标系功能; 支持动态角度、角速度、角加速度等圆周运动的测量; 支持静态角度包含 2 点、3 点、4 点角度测量、支持可自动绘制出目标对象的运动轨迹、支持多曲线同时显示在一个界面并支持对数据进行滤波处理; 4. 光学配件: 4.1 定制 F 卡口全画幅镜头两个: 焦距 200mm, 工作距离 280mm-300mm 时, 放大倍数在 1.3x-1.7x 之间; ▲4.2 LED 高速光源: 300W 白色 LED 光源, 20 万帧无频闪; 4.3 光学平台: 尺寸不小于 0.8m*1m, x、y、z 三轴位移台可调节相机位置; 4.4 高速相机转接板: 高速摄像机原厂转接环; 4.5 三脚架云台: 球形云台, 承重$\geq 10\text{kg}$; 4.6 仪器箱: 三防仪器箱; 5. 专用笔记本电脑: 配置不低于 i7-13620H, 1TB 固态硬盘, 32GB 内存, 具有有线千兆网接口; 6. 服务: 提供现场安装和培训服务, 3 年质保, 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免费维修, 质保期外损坏仅收取成本费用。出现问题线上 3 小时内响应, 线上无法解决 24 小时内到现场。	1	否

		(二) 图像增强系统 数量 1 套 1. 图像增强器 ▲1.1 增强器有效口径: $\geq 25\text{mm}$; 1.2 集成台式模组, 含增强器电源, 触摸屏控制面板, 门宽调整, 增益调整, 触发选项等功能, 内部耦合镜头, 及出入口镜头 F 接口, 支持 USB 远程控制; 1.3 双极 225 增强器; ▲1.4 最小门控 $\leq 3\text{ns}$; 1.5 P46 快速荧光屏, S20-B 光电阴极, 200-900nm; 1.6 焦距 $\geq 100\text{mm}$; 1.7 螺纹 55mm; 1.8 波段范围: 200nm-900nm; 1.9 最大放大倍数 ≥ 1; 1.10 F 卡口, 全画幅; ▲2. 滤光片: 310nm 和 430nm 带通滤光片; 3. 三防仪器箱; 4. 服务: 提供现场安装和培训服务, 3 年质保, 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免费维修, 质保期外损坏仅收取成本费用。出现问题线上 3 小时内响应, 线上无法解决 24 小时内到现场。		
2	内燃机尾气后处理催化器制备模块	(一) 尾气后处理催化剂制备系统 数量 1 套 1. 催化剂烧制要求: 石英管加热区长度 $\geq 900\text{mm}$, 连续工作温度 $\geq 1100^\circ\text{C}$; 加热区尺寸 $\geq 150 \times 150 \times 150\text{mm}$, 连续工作温度 $\geq 1700^\circ\text{C}$; 2. 催化剂还原处理要求: 加热区尺寸 $\geq 200 \times 200 \times 300\text{mm}$, 连续工作温度 $\geq 1600^\circ\text{C}$, 可实现流量控制和真空处理, 应包含氢气供给、水冷循环等; 3. 催化剂浆料搅拌真空度范围不小于 $-0.08 \sim -0.09\text{MPa}$, 振动盘及振动频率 $\geq 1000\text{Hz}$; 催化剂涂覆转速范围不小于 $500 \sim 8000\text{rpm}$, 托盘尺寸 $\geq \Phi 100\text{mm}$; 4. 催化剂切割行程 $\geq 50\text{mm}$, 精度 $\geq 0.01\text{mm}$; 清洗区工作空间 $500 \times 350 \times 300\text{mm}$, 频率 1000Hz; 5. 催化浆料球磨要求: 球磨容积 12L (4 个容积 3L 的球磨罐); 以及球磨容积 0.4-2L (4 个容积范围为 100ml-500ml 球磨罐); 6. 催化剂层测量要求: 浆料粘度测量时的温度精度不低于 0.1°C (范围 $0 \sim 100^\circ\text{C}$), 粘度测试范围不小于 $1 \sim 105\text{mPa}\cdot\text{s}$, 测量精度 $\leq \pm 2\%$; 厚度测试精度 $\leq 1\mu\text{m}$; 7. 催化还原技术要求: 可处理 H_2、CH_4、N_2、O_2 等气氛 (质量流量控制), 恒温区长度 $\geq 500\text{mm}$, 控温精度 $\leq \pm 1^\circ\text{C}$, 最大升温速率 $\geq 30^\circ\text{C}/\text{min}$; 加热区尺寸 $\geq 250 \times 300 \times 250\text{mm}$, 连续工作温度 $\geq 1200^\circ\text{C}$。 (二) 催化器成型与测试系统 数量 1 套 1. 催化器成型要求: 印刷规格 $\geq 400 \times 600\text{mm}$; 平台尺寸	1	否

		≥500×700mm；网框≥700×950mm；印件厚度范围不小于 0-50mm；印刷平台微调 X、Y 轴±10mm；工作气压范围不小于 5.0-7.0kgf/cm²；最高印刷次数≥800cycle/h；平台精度≤±0.05mm；操作界面数字化人机界面控制；驱动方式伺服印；压制成型的压力范围不小于 0.2-20T，精度范围≤0.1T，活塞行程范围不小于 0-30mm，压力稳定性≤1MPa/10min，工作台直径≥Φ105mm。 2. 催化浆料脱泡回转速度范围不小于 10-80rpm，真空度不低于-0.09MPa，真空泵(HP- 90H)≥60L/min；离心分离最高转速≥18500rpm，控制精度±20rpm，容量 4×100ml； 3. 催化剂喷涂面积≥500×350（mm），对齐精度 0.002-0.005(mm)；速度范围不小于 800-1200（pcs/hr），气体辅助喷射压力范围不小于 4-6bar； 4. 水蒸气供应要求：液体进样流量不小于 160mL/min，最小进给量≤0.5nL/min；线速度≥270.00mm/min，最小线速度≤4um/min；注射行程≥140mm；步速≥1243 步/秒；每微步注射量 0.008nL(5uL 注射器)/0.052uL(60mL 注射器)；水蒸发量≥40g/min，出口温度≤750℃；出口压力≤5bar；流量精度±1%； 5. 供气及监测需求：可实现自动补水功能的氢气供给系统，输出压力 0-0.4MPa，0-0.6MPa 两档，压力波动≤0.001MPa，氢气流量范围不小于 0-300ml/min；氨气监测量程范围不小于 0~1%，采样方式为内置泵吸式，流量范围不小于 0.5~2L/min，监测原理为红外分析。		
3	内燃机性能与排放评价模块	（一）催化器评价系统 数量 1 套 1. 进气通道 6 路进气；每路气路支持独立的气体控制与监测，每路气路配 1 个质量流量控制器（共 6 个），质量流量控制器量程范围为 0~200mL/min，精度≤±1%F.S，入口压力≥5MPa；至少有一路气路耐 NH₃ 气腐蚀；支持多气体混合输入（316L 不锈钢混合器），混合器操作压力范围 0~1MPa； 2. 液相进样通道 1 路液相进样，支持高精度液体流量控制；316L 不锈钢微型汽化器，操作温度为室温至≥400℃，操作压力范围 0~1MPa； 3. 反应炉 加热区温度范围为室温至≥900℃，精度≤±0.5℃；反应器为 316L 不锈钢内衬石英管结构，耐高温及化学腐蚀，催化剂装填量≥2mL，石英管内加热温度为室温至≥800℃，操作压力范围 0~1MPa； 4. 预热器 316L 不锈钢螺旋式结构，操作温度为室温至≥400℃，操作压力范围 0~1MPa； 5. 减压阀和背压阀	1	否

	压力调节范围为 0~1MPa，不锈钢材质； 6. 包含温度流量压力控制系统； 7. 提供满足实验要求的工具及备件。 （二） 紫外可见近红外分光分析系统 数量 1 套 1. 光学结构：C-T； 2. 工作波长范围为 250nm-2500nm； 3. 积分球直径$\geq$100mm； 4. 扫描方式：透过率、吸光度、反射率、能量；工作软件具有丰富的测试分析功能，可进行透过率、吸光度、能量、反射率测量。具有光谱扫描、定点测量、多波长测量的功能； 5. 波长准确度：$\leq \pm 0.5\text{nm}$（UV/VIS）；$\leq \pm 2\text{nm}$（NIR）； 6. 长重复性：$\leq 0.3\text{nm}$（UV/VIS）；$\leq \pm 1\text{nm}$（NIR）； 7. 采样间隔：0.1nm、0.2nm、0.5nm、1nm、1.5nm、2nm、5nm、10nm； 8. 光度范围为 0.300~2.5A； 9. 光度准确度$\leq \pm 1\%T$（0-100%T）； 10. 光度重复性$\leq 0.5\%T$； 11. 基线平直度$\leq \pm 2\%T$）； 12. 接收器：光电倍增管与硫化铅接收器； 13. 透射、反射、积分球三合一内置附件； 14. 软件二次开发：用户能够轻松的对仪器进行二次开发，满足个性化需求，可提供二次开发代码； 15. 可与红外光谱仪软件共用，具有玻璃遮阳系数测试模块、数据报告模块、附件使用动画演示功能； 16. 工作电脑一台，CPU 不低于 i5、内存不小于 16G； ▲17. 加热透射附件，控制温度范围为室温至 100℃。 （三） 化学吸附测试系统 数量 1 套 1. 用于固体催化剂程序升温反应及脉冲滴定测试，可以实现：TPR、TPD、TPO、TPSR、Pulse Titration 等测试； 2. 温度测试范围：采用真空隔热加热炉，温度测试范围：标配-160℃~1200℃（可扩展至-196℃~800℃）；程序升温线性度 R 优于 0.99999，不得采用保温效果差的开合式加热炉； 3. 恒温稳定性：-160℃~1200℃段的任意温度的恒温，60min 内温度稳定性 $SD < 0.1^\circ\text{C}$； ▲4. 实现操作的完全自动化：从安装样品后到测试结束，无需人工干预，无需人工拆装高温电炉，提高操作人员的安全性。完全自动化的过程包括：电炉自动上升→程序升温预处理→电炉自动下降→自动切换至预备电炉进入程序升温→高温电炉自动降温进入预备状态； 5. 可以进行设定次数的无人干预的全自动循环测试，进行催化寿命评价； ▲6. 双加热炉，仪器上具有 2 个加热炉，一个电炉程序升	
--	--	--

		温测试，另一个电炉风冷降温预备，且可实现自动切换，无需等待降温完成后再测试，不得采用开合式加热炉自然缓慢降温，或手动加液氮降温等落后技术； - 具有氧化性气体与还原性气体的互锁安全“防爆”机制，防止误设置或误操作造成的危险； - 真空法去除残余气体：真空泵将死体积中残余气体抽出，快速高效去除死体积中残余气体对测试的影响； - 双级恒温设计：仪器内部管线恒温为室温~80℃可设置，保证蒸汽不会在仪器内部产生冷凝；仪器内部的恒温区内进一步设置 TCD 恒温区，恒温温度室温~120℃可设置，保证 TCD 信号不受环境温度波动的影响； - 高灵敏度的 TCD 检测器：检测限优于 5ppm； - 蒸气测试：支持蒸气脉冲和蒸气程序升温反应测试； - 液晶显示屏：仪器面板上具有液晶显示屏，可实时显示测试进程。 （四） 高性能气体吸附及微孔分析系统 数量 1 套 - 测试范围及方法：测试范围为 0.0005 (m²/g)~无上限（比表面积）、0.35nm~500nm（微孔、介孔及大孔分析）、总孔体积 0.0001cc/g~无上限。测试方法：吸附、脱附等温线测定；BET 比表面积(可自动获取最佳的 P/P0 范围)；朗格缪尔(Langmuir)比表面积；t-plot 法；BJH 法；MK-plate 法；D-R 法微孔分析；D-A 法；t-plot 法；H-K 法；S-F 法微孔分析；NLDFT 孔径分析；IAST 理论模型；吸附热理论模型； - 测试精度：BET 比表面积测试精度 RSD≤0.5%；最可几孔径重复精度≤0.02nm； - 分析站位数：仪器测试位数量不低于 3 个，不低于 3 个分析位共用一个杜瓦杯，各测试位可独立工作，全自动运行同时测试多种气体。（提供仪器实物图）； ▲4. 全自动化：脱气炉与杜瓦杯自动切换，全自动原位脱气及测试，无需人工取下加热炉或液氮杯，也无需人为转移样品。（提供仪器软件截图）； - 程序升温脱气：软件控制加热炉程序升温，不可采用与仪器分体的脱气站或易损的软质加热包等落后配置，加热温度范围：室温~400℃，精度≤0.1℃； - 极致防飞扬脱气：样品管口必须安装防护滤芯且软件界面可实时显示脱气过程中压力-时间曲线图，根据压力变化自动控制程序升温 and 抽真空； - 温区测试：为减少氦气残留对测试结果的影响，仪器需具备氦气测试死体积→真空加热预处理→吸附/脱附测试全自动进行无需人为干预的测试流程，不可吸脱附结束后测试温区增大误差； - 支持自动循环测试：全自动“脱气+吸附/脱附”循环测试，自动评价材料稳定性，中途无需人工取下加热炉或		
--	--	---	--	--

	液氮杯，也无需人为转移样品； 9. 压力测量：仪器的每个测试位、P0、基准腔都配有独立的多级压力传感器，压力传感器总数量不低于 8 支，压力传感器采用原装进口，精度$\leq 0.15\%$； 10. 真空系统：脱气系统及分析位配备独立双级机械真空泵+涡轮分子泵。真空泵采用外置形式，避免内置真空泵工作过程中震动，影响仪器气密性； 11. 脱气报告：具有样品脱气报告，不仅可以准确知道样品是否脱气干净，而且可以获取样品脱气前后、脱气过程中在真空下的“放气”速率。（提供脱气报告作为证明材料）； 12. 测试报告自诊断：软件可根据 BET 取点，仪器气密性，吸附平衡程度等因素对测试过程和测试结果做智能的分析； 13. 可靠性：提供应用该设备完成研究的 10 项案例（如在国际知名期刊（IF>10）上发表文章）。 （五） 发动机动态信号测试分析系统 数量 1 套 1. 传感器部分 1.1 麦克风传感器： 频率响应范围：50 Hz 至 10 kHz（± 3 dB）；灵敏度≤ 11.2 mV/Pa（在标准大气压下）。 1.2 单轴加速度传感器： 量程≥ 100G；接口类型：IEPE（Integrated Electronics Piezo-Electric）。 1.3 三轴加速度传感器： 量程≥ 50G；接口类型：IEPE（Integrated Electronics Piezo-Electric）。 1.4 编码器： 分辨率不低于 512 脉冲/转；功能：具备绝对位置识别能力。 1.5 应变片： 典型电阻值：350Ω；平均电阻值公差$\leq 0.1\%$；应变极限$\geq 2.0\%$；疲劳寿命≥ 107 次循环。 1.6 常见类型温度传感器； 2. 信号调理部分 2.1 热电偶隔离变送器： 支持常见热电偶类型 K、E、J、T、B、R、S、N。输出电流/负载电阻：0~20 mA / 0~500Ω，输出电压/负载电阻：-5~5 V / ≥ 10 KΩ；-10~10 V / ≥ 10 KΩ； 2.2 桥路：桥臂电阻 1K\350\120 可调；最大输入范围± 10~± 100mV 可调；输出范围± 10V。电压型输入阻抗≥ 10 KΩ；电流型输入电阻范围为 0~500Ω；绝缘强度≥ 1000 V DC（持续 1 分钟）；精度$\leq 0.2\%$；工作温度范围为-20°C 至+70°C；	
--	--	--

		2.3 电流和电压隔离变送模块：输入 4-20mA，输出 0-10V，精度$\leq 0.1\%FS$； 2.4 电荷放大：电荷输入$\leq \pm 103pC$，增益 10/100mV/pC，输出$\pm 5\text{--}\pm 10V$； 3. 数据采集部分 3.1 32 位精度，主频$\geq 100M$； 3.2 模拟输入通道：$\pm 10 V$ 输入范围$\times 10$ 通道，分辨率$\leq 0.01 V$，ADC 精度 12bit；$\pm 5 V$ 输入范围$\times 10$ 通道，分辨率$\leq 0.01 V$，ADC 精度 12bit； 3.3 频率输入通道：频率测量范围：1 Hz 至 100 kHz；通道数量≥ 4 个； 3.4 总线通道：两路 CAN，波特率 1M。支持 232、485； 4. 机柜部分 4.1 机柜尺寸：符合标准机柜尺寸要求； 4.2 电源系统：UPS 不间断电源：功率$\geq 600 W$，1000 VA；支持直流电源输出：5 V、12 V、24 V，功率$\geq 600 W$； 5. 软件部分 5.1 用户界面：UI 界面可调，支持用户自定义配置；支持数据存储，数据格式转换功能； 5.2 数据处理：支持超大容量数据自由回放，便于数据分析，支持多账户登录； 6. 适配硬件：4U 上架主机、高清显示器不低于 27 寸。		
--	--	---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测试平台项目

采购合同

(仪器设备类)

合同编号：

购买方：河南科技大学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学校政府采购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测试平台项目(采购编号：_____)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责任，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购买_____等的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

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厂家、数量、单价、金额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金额
1						
2						
3						
4						
合 计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00)				

注：配置、性能、功能等指标见附件(如无则删除)

二、产品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按国家或双方书面约定的产品技术标准(明确指出什么标准：国家标准包括强制标准、推荐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标出行业标准)。供方提供的货物应为全新产品并满足需方的要求、规格、数量及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以及本产品的出厂标准，需方对设备型号规格、数量与合同不符的应在收货后 3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售后服务要求按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制定)。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合同金额包含本合同所涉仪器设备，运输、安装、调试、培训费，保修期或保质期内的保修费用等全部费用。

合同金额为依据本合同甲方应支付乙方的全部费用的总和，除依法律明确规定或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外，双方均不得主张变更该金额。

四、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采用转账方式。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乙方向河南科技大学账户支付成交金额的 10 %，计人民币 _____ 元整（¥ _____）作为履约保证金。

付款方式：乙方必须开具户名为“河南科技大学”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进口免税设备除外）。报销时需同时提供发票联、抵扣联和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到货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五、到货及培训：

乙方于合同生效后 _____ 天内将仪器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负责仪器设备的安装调试以及技术支持，并对甲方操作（管理）人员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和操作指导，保证仪器设备能正常运行。货物运送、安装、调试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六、质保期和售后服务：

（1）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所涉仪器设备的质保期为： _____，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为甲方免费提供服务 and 修理更换（人为损坏除外）。

售后服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_____。

（2）若产品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_____ 小时内到现场提供服务。

（3）质保期后，若产品出现故障，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服务，只收材料成本费。

（4）其他服务：详见采购文件（如没有则写无）

七、甲方的义务：

（1）产品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应立即组织人员对货物进行清点、签收。

（2）甲方收到产品时，如发现产品规格、型号、数量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时，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要求乙方按要求更换或补充。

（3）产品正常运行 30 天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4）按合同按时支付约定的费用。

八、乙方的义务：

（1）按合同要求，按时提供全新完好的产品，否则应向甲方全额赔偿损失。

（2）在产品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前三天书面通知甲方。

（3）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操作培训，使其达到熟练操作的水平，并提供操作手册、专用工具等；

（4）应长期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5）其他承诺：无（如没有则写无）

九、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给甲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交付部分总价的 0.03%/日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 30 天仍未交齐货物或者交付货物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

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10%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全额退还甲方已付给乙方的钱款及其利息。

(2) 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技术指标及配置不符合合同或合同附件约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货物及索赔，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之日起的 30 日内免费更换合格的货物，由此造成的时间延误视作乙方逾期交付，按本合同第九条第 3 款处理。如经两次更换，货物质量仍不符合规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如任何一方违约，除向对方依约支付约定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以及因向违约方主张权利、追究责任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邮件费、公告费、鉴定和调查取证等费用。）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第三人向甲方、甲方向乙方主张权利而追究责任发生的全部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邮件费、公告费、鉴定和调查取证等费用。

十、不可抗力条款：

如在本合同签订后履行完毕前，发生了不可抗力且影响到本合同履行的，遇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发生不可抗力 15 个自然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其影响本合同履行的书面说明。并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按照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进行充分协商，达成一致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本合同，并全部或部分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在一方违约后发生法定不可抗力的除外。

本条所称的“不可抗力”，除双方有明确的书面约定外，仅为法定不可抗力。

十一、其他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书面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积极协商，协商不成时，双方一致同意向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因诉讼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其他有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4) 本合同一式十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河南科技大学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63 号
电话：0379-64231434
邮编：471003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人、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65265089

联系人、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工行洛阳分行涧西支行
账户名称：河南科技大学
银行账号：1705020809049088826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以上合同格式为参考格式，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河南科技大学零碳内燃机燃烧及排放测试平台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286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证明材料

四、商务部分

五、实施方案

六、培训方案

七、服务方案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在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和法规。

2.我方已详细阅读和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相关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对上述文件均无异议。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4.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5.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6.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7.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投标内容	本项目招标文件全部内容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____天内
质保期	____,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并通过各项验收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备注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产品（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原产地	制造商（服务商）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分项总价（数量×单价）	备注
零碳内燃机燃烧诊断模块									
内燃机尾气后处理催化器制备模块	尾气后处理催化器制备系统								
	催化器成型与测试系统								
内燃机性能与排放评价模块	催化器评价系统								
	紫外可见近红外分光分析系统								
	化学吸附测试系统								
	高性能气体吸附及微孔分析系统								
	发动机动态信号测试分析系统								
.....									
总报价（元）：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产品（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2.上述产品（货物）中的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逐一列出组成货物的分项报价。**

3.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及用于本项目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的技术服务等其他内容，供应商如果认为需要写明，可另页描述。

4.如果报价一览表与本表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合计金额为准。

(四)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illegible]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明：1、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

2、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必须分类、分项填写。

3、若无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此表可不做。

（五）技术规格偏差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投标货物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 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货物名称 1					
2	货物名称 2					
3	货物名称 3					
4	货物名称 4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投标货物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废；
2. 对招标文件偏差必须用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3. 本表货物序号须与招标文件中的“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相对应。

（六）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				
5	投标有效期				
6					
7	其他				

投标人: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是否偏离”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投标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资格证明材料

以下内容须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全部提供: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有效证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无审计报告须提供近期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加盖企业电子签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 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四、商务部分

（一）投标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三、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四、不违反招标文件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六、中标后，我单位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内容与采购人及时签订合同；
- 七、中标后，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 八、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企业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其他

注：后附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合同案例（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业绩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原件的扫描件、验收报告扫描件）。

五、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六、培训方案

（格式自拟）

七、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八、其他资料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才能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价格扣减。

④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人名称） 的_____（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特别说明：不符合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不需要提供以上附件。